

寄递车辆占道分拣 施划车位破解难题

如今,随着网络购物的发展和普及,带动了快递产业的迅速崛起,与此同时,也带来了一些城市秩序的新问题——包裹占道分拣、寄递车辆占道堆放,影响市容市貌和交通秩序。为此,区城管委经济调研室,结合实际,为快递车辆施划了专门的快递车停放区域,破了解占道分拣、占道停放的难题。

解决包裹占道分拣、快递车辆占道停放问题



在时代花园南路东端,某快递公司的营业点,不大的门面房每天卸货、分拣、配送快递车络绎不绝,忙碌的时候分拣的包裹堆到5米开外的路边,不仅影响行人通行,更影响市容市貌。

区城市管理委联合八角街道,结合这一快递营业点需求,在时代花园南路该网点门前设置12个快递车固定停放区域(尺寸:3.2m*1.8m),探索解决该区域包裹占道分拣、落地摆件,快递车占道停放影响交通秩序问题,并实现行人与快递车的人车分流。



解决商圈周边快递 外卖车辆占道停放问题

银河中街北段存在外卖车在道路乱停乱放、快递车在步道随意停放与卸货问题,造成交通秩序混乱,影响过往车辆及行人通行。

区城市管理委就银河中街北段两侧快递车辆停放问题开展“微治理”工作。一方面对外卖、快递、私家自行车施划不同样式的停放框,引导各归其位,规范停入指定区域,解决占道拥堵问题。其中,西侧共施划6个快递车停放区,每

个区域面积12.95平方米(3.5*3.7米),共77.7平方米;另一方面,在施划停放框区域的路沿石外侧加装了34米的上坡胶垫,为寄递车辆、私家非机动车的停放入框提供了便利条件,避免车辆在步行道上穿行。

通过此次“微治理”,尽可能避免寄递行业车辆以及私家非机动车对非机动车道、步道的侵占现象。

李辰 王文昌/文

区公安分局两部短视频作品获奖

本报讯(通讯员韩海扩)日前,首都文明办组织开展了“身边有榜样 奋斗有力量”短视频征集评选活动,呼吁网友拿起手中的镜头记录身边的榜样故事。新华网、人民网、光明网、北京卫视、北京日报等百余家主流媒体形成全媒体传播矩阵,助力全社会形成发现榜样、学习榜样的文明新风尚。经过广泛发动、精心报送、层层遴选,从3000余部参赛作品中评选出了50部优秀作品。其中,区公安分局两部短视频作品《爱操心的老刘》和《天猫队长》

脱颖而出,分别荣获一等奖、二等奖。

《爱操心的老刘》取材于苹果园派出所八大处党员民警兼社区党委副书记刘炳旺的真实故事,通过三个小故事反映了刘炳旺为民服务的朴素情怀。《天猫队长》以情景对比、主人公自述的形式,再现时任女刑警队长董天猫的真实工作状态,讲述了她怀着对刑侦工作的痴情热爱,敢打敢拼,嫉恶如仇,初心不改,连续10年摸爬滚打在刑侦一线,干出了不平凡成绩的温情故事。

石景山区圆满完成“应急第一响应人”专题培训

本报讯(通讯员朱建)为进一步加强社区一线人员的应急响应和自救互救能力,近日,区应急管理局与北京市应急科技发展促进会合作,在北京市政集团培训中心组织开展了2期“应急第一响应人”专题培训班,来自全区9个街道70多个社区的灾害信息员、安全生产巡查员和安全员近200人参加了培训。

培训过程中,市科促会聘请了多位常年从事应急管理研究的讲师和实战经验丰富的救援队领队,采取图文并茂、案例分析、现场说法等教学形式,详细讲解了理论概述、灾害形势评估、灾害现场移交、初期搜索、灾害信息报送和紧急医疗急救等方面的业务知识。本次培训特别注重理论授课与现场互动相结合,全面增强参训学员的参与度与实效性,培训整体反响良好。当期培训结束后以笔试的形式进行了现场考核,考核合格的学员将获颁结业证书。

此次培训是全市应急管理系统2020年度第一次区级“应急第一响应人”专题培训,下一步将在全市各区逐步铺开,最终覆盖全市16区。

记者手记

“应急第一响应人”是做什么的呢?哪些人可以做“应急第一响应人”呢?记者见到这个名词的时候,脑海中出现了这样两个问题。原来,“第一响应人”是指突发灾害事件后,在第一时间在现场,具有快速组织、指挥协调、专业处置能力,能够指挥现场民众徒手或利用简单工具开展抢险救灾的人员。“这些人可以前期处置交通事故、火灾烧伤、生命救援、心肺复苏、创伤救

护。当公共空间发生紧急情况时,很多人由于不懂得专业的救援知识,只能无奈的唉声叹气或不知所措惊慌不已,还有可能因此错过最佳的救治时机。为此,从维护市民生命安全的角度,开展“第一响应人”培训,让“第一响应人”在公共空间发挥作用,让更多的人掌握救援知识,实施有效救援,维护市民生命安全,是值得赞扬的。徐巍/文

聚焦民法典

遇到高空抛物 怎么办?

近年来,高空抛物现象发生得越发频繁。就在本月,江西省景德镇某小区内,一居民竟从19楼抛下煤气罐,致使楼下多辆汽车被砸,该居民亦面临法律严惩。高空抛物,害人害己。随手一抛,可能造成他人重大生命、财产损失,带给自己高额赔偿甚至是刑事责任。出于对居民生命及财产权利的保护,《民法典》重点关注了对高空抛物行为的处罚,在修改前后有了变化。

《民法典》出台之前,针对上述情形,如果无法确定煤气罐具体是由哪一户抛出的,那么该栋楼内具有抛掷可能性的所有住户均将予以补偿,可谓是“一人抛物,全楼买单”。“多人均摊”的责任承担方式下,被“牵连”的人一般会心存抗拒,消极或拒绝赔偿被侵权人;而真正的“黑手”则可能心存侥幸,更不会主动承担赔偿责任。因此,整体看来,简单直接的责任分摊并不利于高空抛物的追责和规制。

但《民法典》出台后,情况就发生了一些变化。首先,《民法典》规定禁止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明确高空抛物是违法行为。

其次,明确了公安机关须尽职调查,查明具体责任人。这大大提高了锁定真正侵权责任人的可能性。再次,明确了物业服务企业等建筑物管理人需履行防范义务。也就是说,物业需要提供必备的设施或服务来避免高空抛物行为及损害后果的发生。最后,因连带而承担责任的居民在履行对受害人的补偿后,可继续向真正的侵权责任人追偿。

结合以上,《民法典》明确了高空抛物事件中涉及的各方责任。细化后的法律条文具备更高的可操作性,不但保护了受害人的合法权益,也兼顾了督促相关主体自觉履行职责义务,共同预防和减少此类行为的发生。

那么,如果在现实生活中遭遇了高空抛物,要如何应对呢?首先,可以及时向物业、公安机关等寻求帮助,尽快确定侵权责任人。

其次,可以排查物业管理人是否尽到了安全保障义务,比如是否在小区内设置了监测系统,是否对已发生的高空抛物事件及时反应并积极配合调查,是否在小区内进行了广泛的宣传教



育并对高空抛物行为及时进行劝阻等。如果物业方没有相应的预防机制和措施,那么可以追究其未履行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责任。

最后,如果最终无法确定侵权责任人,或侵权责任人无能力进行赔付,那么除了能够证明自己无法实施侵害的住户之外,该栋楼内可能实施侵害的所有住户都将对受害人予以补偿,承担补偿责任的居民之后可以继续向侵权人追偿。

法律为责任指明方向,责任为安全保驾护航。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希望高空抛物这一“悬在城市上空的痛”能够得到有效缓解,让人们真正享受到“头顶上的安全”。张佳春/文

区医保局积极行动 落实包点包片责任制

本报讯(记者徐巍 通讯员李强)一段时间以来,每天的早中晚三个时段,区医保局的干部职工都会分批利用业余时间来到阜石路与杨庄大街交叉口协助维护交通秩序,义务捡拾主干道两侧便道、绿篱的垃圾、烟头,清除宠物粪便、痰迹,清理小广告,落实包点包片责任制,实现创城常态化建设和提质增效。

据区医保局负责人介绍,为进一步落实区委要求,区医保局根据《石景山区深化创城包点包片责任制工作方案》,全局上下加速按下“美颜键”,主动与古城街道分指联系对接,明确责任制内容、范围、标准、分工,结合区医保局实际情况,制定包点包片责任制志愿服务

活动方案,明确人员安排与活动内容,安排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落实包点包片责任制。“我们将全体干部职工分成10组,每组4人,除了工作日,我们还利用周末时间积极参与单位、社区环境清扫,协助社区开展环境整治、垃圾分类等工作。”区医保局负责人告诉记者。

为了更好地宣传创城、垃圾分类等相关知识,目前,区医保局在“阳光医保石景山”微信公众号和石景山区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开展了知识竞赛、线上答题等多种活动,号召全体职工“小手拉大手”带动身边家人朋友参与到创城工作中,形成共创共建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